

附錄 1 馬公航空站安全管理系統例行性評估檢核表

要素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管理階層之承諾及職責 (1.1)	1	安全政策須與本站運作的規模和複雜度相稱。	☒ 是 ☐ 否 ☐ 部分	依本航站定位，並納入七美、望安站辦理
	2	安全政策有效傳達給機場內工作的所有人員，且所有人員都知悉個人的安全職責。	☒ 是 ☐ 否 ☐ 部分	
	3	航站資深主管或安全委員會有定期檢視安全政策。	☒ 是 ☐ 否 ☐ 部分	107年於上、下年度安全委員會會議(6月27日及12月10日)完成檢視。
	4	權責主管的權限項目能指明其對所有的安全議題負全部職責。	☒ 是 ☐ 否 ☐ 部分	
安全責任 (1.2)	1	設有安全委員會(或相同職責之機制)以審視本站安全管理系統及其安全績效。	☒ 是 ☐ 否 ☐ 部分	
	2	權責主管的權限項目有指明組織授權其對機場營運負有最終職權。	☒ 是 ☐ 否 ☐ 部分	
專責人員之指定(1.3)	1	安全主管在安全管理系統內之角色，在其權限項目內有相稱之職責。	☒ 是 ☐ 否 ☐ 部分	
	2	安全主管不宜負擔其它責任，因這將影響其作為安全主管之角色。	☐ 是 ☒ 否 ☐ 部分	受限於國內航空站及組織法規，無法新增專任安全主管，現由航務組組長兼任。
	3	安全主管可直接向權責主管報告有關安全管理系統之實施及運作情況。	☒ 是 ☐ 否 ☐ 部分	由航務組長直接向航站主任報告
	4	安全主管須為航站資深主管，且職位不低於其他作業主管。	☒ 是 ☐ 否 ☐ 部分	
緊急應變計	1	航站緊急應變計畫明訂與本站	☒ 是	

畫(1.4)		提供航空服務相關之所有可能之緊急情況。	☐ 否 ☐ 部分	
	2	航站緊急應變計畫包含發生緊急狀況期間，持續提供安全之航空服務之程序。	☒ 是 ☐ 否 ☐ 部分	
	3	依照緊急應變計畫實施各項緊急事件之訓練與演習，且做成文件記錄。	☒ 是 ☐ 否 ☐ 部分	
	4	緊急應變計畫明訂航站與各駐站單位於緊急情況時之協整合機制。	☒ 是 ☐ 否 ☐ 部分	
	5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畫，以確保緊急應變計畫之持續關聯性及有效性。	☒ 是 ☐ 否 ☐ 部分	
安全管理系統文件(1.5)	1	安全管理系統手冊明訂本站安全管理系統之要項及要素。	☒ 是 ☐ 否 ☐ 部分	
	2	本站安全管理系統文件之要項和要素與民航主管機關之要求一致。	☒ 是 ☐ 否 ☐ 部分	
	3	明訂本站安全管理系統與各駐站單位安全管理之協整合機制。	☒ 是 ☐ 否 ☐ 部分	
	4	具備定期檢視安全管理系統各項文件之程序。	☒ 是 ☐ 否 ☐ 部分	
	5	所有的安全風險評估及風險降低策略等均有文件紀錄，以利定期檢視。	☒ 是 ☐ 否 ☐ 部分	
危害識別(2.1)	1	各項危害通報的數量及頻率與本站營運規模相稱。	☒ 是 ☐ 否 ☐ 部分	
	2	安全管理系統之危害通報系統須確保通報人之身分不外洩。	☒ 是 ☐ 否 ☐ 部分	採保密方式，並以專櫃上鎖保管
	3	明訂於各項意外事件調查過程中所發現或識別之危害能匯入本站之危害識別及風險降低程	☒ 是 ☐ 否 ☐ 部分	

		序內。		
	4	明訂對危害進行風險降低之系統化流程。	☒ 是 ☐ 否 ☐ 部分	
安全風險評估及降低 (2.2)	1	明訂航空安全相關之作業、程序、設施、裝備須服膺於本站之危害識別及風險降低程序之下。	☒ 是 ☐ 否 ☐ 部分	
	2	風險評估報告須經過適當層級之主管階層所核准。	☒ 是 ☐ 否 ☐ 部分	
	3	具備定期檢視風險降低紀錄之程序。	☒ 是 ☐ 否 ☐ 部分	
安全績效監控及評量 (3.1)	1	本站安全管理系統之安全績效指標須經由民航主管機關同意(或備查)。	☒ 是 ☐ 否 ☐ 部分	
	2	訂定重大後果安全事件(例如失事、重大事件發生率)之安全績效指標。	☒ 是 ☐ 否 ☐ 部分	
	3	訂定輕度後果事件(例如設施無損害、違規事件發生率)之安全績效指標。	☒ 是 ☐ 否 ☐ 部分	
	4	訂定安全績效指標適當之目標值與警示值。	☒ 是 ☐ 否 ☐ 部分	
	5	航站的變動管理程序須包含安全風險評估。	☒ 是 ☐ 否 ☐ 部分	
	6	明訂安全績效指標之目標值無法達成及警示值被超過時，進行後續改善之程序。	☒ 是 ☐ 否 ☐ 部分	
變動管理 (3.2)	1	明訂航空安全相關之程序及作業須服膺於航站之危害識別及風險降低程序之下。	☒ 是 ☐ 否 ☐ 部分	
	2	變動管理程序須包含安全風險評估。	☒ 是 ☐ 否 ☐ 部分	

Table3-1

持續改善 (3.3)	1	具備並實施安全管理系統之內部查核計劃。	☒ 是 ☐ 否 ☐ 部分	
教育、訓練、溝通 (4.1、4.2)	1	明訂機場內所有員工須接受安全管理系統教育訓練或熟悉安全管理系統。	☒ 是 ☐ 否 ☐ 部分	
	2	參與風險評估之人員，須接受適當之風險管理訓練或熟悉風險管理。	☒ 是 ☐ 否 ☐ 部分	
	3	提供所有機場內員工安全(安全管理系統)刊物、公告或管道，以傳達安全(安全管理系統)事件之資訊。	☒ 是 ☐ 否 ☐ 部分	

檢核日期：**108 年 1 月 7 日**

檢核人員：馬珍駒